

关于华泰优福基础设施债权计划型养老金产品 第 2 期第二次特别开放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：

根据《华泰优福基础设施债权计划型养老金产品投资管理合同》、《华泰优福基础设施债权计划型养老金产品投资说明书》、《华泰优福基础设施债权计划型养老金产品托管合同》、《华泰优福基础设施债权计划型养老金产品第 2 期发售通告》等文件的规定，根据资产的投资情况，投资管理人有权安排特别开放日。

鉴于华泰优福基础设施债权计划型养老金产品第 2 期投资的基础设施债权计划有 2.5 亿元提前到期，投资管理人定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对华泰优福基础设施债权计划型养老金产品第 2 期进行第二次特别开放，对该期产品委托人按照其持有份额比例办理强制退出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2019 年 12 月 23 日

